

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组织开展枣庄市教育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学区（联区）、市直及民办各学校：

根据《枣庄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做好枣庄市教育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精神，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枣庄市教育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全市承担国家语言文字综合改革试点任务的中小学、幼儿园原则上均须申报。同时，鼓励其他有基础、有意愿的中小学校（幼儿园）、中职学校、教科研机构等教育工作者积极参与。

二、选题内容

本次课题聚焦语言文字综合改革两大核心任务：规范汉字书写育人和学生阅读素养培育，倡导“读写融合、统筹推进”。申报者可参考《枣庄市教育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参考选题方向》（见附件1），也可立足本单位实际，围绕书写育人、阅读培育、读写融合、数字赋能、家校社协同、评价改革等方

向自主确定课题名称。选题方向仅供参考，申报者可结合实际适当调整，也可自拟题目。课题应具有创新性、前瞻性和实践价值，不支持以编译著作、编写教材、编写丛书、编写工具书等为直接目的的课题研究。

三、申报数量与课题类型

（一）名额分配

1. 本次课题限额申报，差额评审后报枣庄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名额分配如下：北辛、荆河、龙泉三个联区各2个，其余镇街学区（联区）各1个；市一中、市教育事业发展研究中心、市实小教育集团、市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各2个；其余市直、民办学校各1个。

2. 我市有6个单位承担教育强国建设语言文字综合改革试点工作（见附件2），涉及的学区（联区）应统筹试点单位和非试点单位数量分配。

（二）课题类型

本次申报课题为专项课题。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人条件

课题申请人原则上须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学位。

（二）其他限定条件

1. 课题负责人本年度只能申报1项，且不能列入其他课题组成员参与申报；课题组成员本年度最多参与2项课题申报。

2. 凡主持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或教育教学研究课题及各类教改项目等未结题者，不得申报。作为成员参与以上在研课题的，不能以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申报。

3. 不得以与已出版、已结题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报本次课题。

4. 申报单位应确保课题主持人及课题组成员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研究。

五、申报方式与材料要求

1. **申报程序：**采取自主申报、单位推荐、主管部门初审、统一报送的方式进行，不受理个人直接申报。

2. **评审公示：**各学区（联区）、市直及民办各学校要对拟推荐的课题进行公示，公布监督举报电话，上报申报材料时一并提供有关的佐证材料。

3. 报送材料。

（1）纸质材料： ①《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请书》（见附件3）一式1份（盖学校公章）； ②《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课题设计论证匿名活页》（见附件4）一式3份； ③《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报汇总表（纸质版）》（见附件5，盖单位公章）一式1份。以上材料，各单位务必于2026年6月22日8:30-9:30报送至市教育体育局服务大厅1号窗口，过期视为弃权。

说明：所有纸质材料装在标准档案袋中，用白色A4纸张贴档案袋封皮（模板见附件7），标题为“方正小标宋简体”小一

号字体，其他内容为“仿宋-GB2312”小二号字体，居中。

(2) 电子版材料：①将附件3、附件4、附件6（严禁改变表格属性）放在一个文件夹中，附件3命名为“主持人+课题名称”，附件4命名为“汇总表序号+课题名称”，文件夹以单位名称命名。②以上材料务必于上报材料时用U盘拷贝（U盘内只储存本次申报的课题材料）。

以上材料均以镇街学区（联区）、市直（含中职）及民办各学校为单位报送，逾期不再受理。

5. 申请立项：本次择优遴选的课题上报枣庄市教科院申请立项，我市将根据课题申报质量，择优立项为滕州市级课题（包括参加枣庄市级评审但未立项成功的课题）。本次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不受理个人申报。

六、管理与保障

1. 研究周期：获准立项的课题研究周期为1年。

2. 过程管理：枣庄市教科院和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教科室将对立项的两级市课题进行开题、中期检查及结题鉴定，对优秀研究成果进行重点培育、推广及应用。枣庄市教科院择优推荐参加省级课题评选。

3. 信用记录：凡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一经查实，3年内不得申报；被撤项课题的负责人，自撤项之日起3年内不得申请或参与申请市级课题。

4. 联系电话：5594031。

附件：1. 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参考

选题方向

2. 教育强国建设语言文字综合改革试点分解任务枣庄市参与试点单位名单
3. 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请书
4. 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设计论证匿名活页
5. 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报汇总表（打印纸质版）
6. 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申报汇总表（上报电子版）
7. 枣庄市教育教学研究课题（语言文字专项）（档案袋封皮）

滕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6年6月3日